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参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12月13日起，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1820，以下简称“本基金”）参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国信证券办理本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自2018年12月13日起，本基金参加国信证券费率优惠活动。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国信证券及本公司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1、通过国信证券办理本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享有申购费率最低为“1折”的优惠费率，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本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此优惠活动仅限场外前端模式，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国信证券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3、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国信证券，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请以国信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4、国信证券各地代销网点及联系方式以国信证券的公告为准。

5、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客服电话	95536	网址	www.guosen.com.cn

2、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 ,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

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裕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44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8-12-11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12-11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永赢裕益债券A	永赢裕益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6443	006444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只针对个人投资者。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12月11日起，暂停接受对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需要注意的是2018年12月10日15:00后个人投资者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18年12月11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暂停限制。

（2）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对个人投资者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51690111，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maxwealth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8-189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曲靖市康桥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门店资产及其存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项目整合风险。本次交易后的并购整合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并购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甚至可能会对标的公司乃至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门店租赁房产成本上升风险。随着近几年来全国房价的不断上涨，房屋的租赁价格也在不断上涨，将给公司带来营业场所租金成本提高的风险。

（三）门店租赁房产不能续租的风险。公司大部分门店通过租赁房产经营，虽然为了保证经营的稳定性，公司与大部分租赁房产的业主签署了3年或3年以上的租赁合同，明确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约定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续租权，但是仍可能因多种不确定因素而面临一定的风险，如：房产租赁期限届满后，出租方大幅度提高房屋租赁价格或不再续约；房产可能面临拆迁、改建及周边规划发生变化等，都有可能对该药店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四）行业管理政策变化风险。医药行业因其产品的特殊性，容易受到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的影响。随着近年来医疗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国家实施了公费医疗体制改革政策、社会医疗保障制度、新医改政策，发布了《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管理办法（暂行）》等一系列相关的政策，对整个医药行业尤其药品流通行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的影响。

（五）药品降价风险。近年来，国家对药品价格进行多次调控，对药品零售价格的上限实施限制，对超过限价售药企业进行处罚。大幅度的降价措施，进一步压缩了药品流通企业的利润空间。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不排除进一步扩大限价范围，增大限价幅度的可能性。公司虽然处于完备的区域营销网络，对上游供货商有较强的议价能力，能够通过降低进货成本在一定程度上保证自身利益，但仍存在因国家进一步限制药品价格，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六）药品安全风险。公司所处的医药流通行业对药品安全的要求非常高，如果质量控制的某个环节出现疏忽，影响药品安全，本公司将要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药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自公司成立以来，对所有销售药品质量均进行严格的把关，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制定了《首营企业和首营品种审核制度》、《药品进货管理程序》、《商品验收管理制度》、《供应商评审管理办法》、《三级质量管理办法》、《质检抽（送）样管理办法》、《质量投诉管理办法》等一整套比较完备的制度，通过了GSP、GMP的认证，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对所生产、采购药品均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药品质量问题。但公司在对所采购药品进行质检时，因无法实现全检，故在经营中仍存在药品安全的风险。

（七）行业竞争风险。药品零售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行业的业务创新正在不断发生变化，未来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滑的风险。

（八）连锁门店管理风险。随着营销网络拓展，公司的连锁门店管理半径也在增加。门店数量的增加，给公司的门店管理带来压力，具体包括选址、配送、资金调度、营销和人员等。尽管公司近几年大力建设信息系统，在各省级区域建立物流基地，加大人员培训力度，以提高连锁门店的管理能力，但随着营销半径增大后，公司的管理能力以及配套能力都要适应门店的增长，这会给公司的管理带来一定的压力。如果管理能力不能达到要求，将会出现销售下降、品牌弱化、供货体系紊乱等问题，从而导致经营利润的降低。

一、交易概述

（一）根据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业务定位及发展规划，公司拟以不超过1,510万元购买曲靖市康桥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曲靖康桥”）所持有283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其中不超过1,010万元用于支付门店转让费及购买其附属资产（不含存货）、不超过500万元用于购买门店库存商品（所属实物资产及存货部分根据双方实际盘点结算）。该项购买以自有资金支付。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14次总裁办公会讨论决定同意公司收购曲靖市康桥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283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

本次交易的审批在总裁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曲靖市康桥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16年09月29日

经营期限至：2066年09月28日

注册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南路220号

法定代表人：蒋建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02MA6K7RE820

注册资本：6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不含血液制品、不含疫苗）、医疗器械、保健品、预包装食品及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眼镜、劳保用品、化妆品、计生用品、消毒用品、电子产品、办公用品、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的批发及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蒋建飞	自然人股东	29.622	49.37%
2	胡强	自然人股东	19.746	32.91%
3	陈艳冲	自然人股东	5.316	8.86%
4	韩丽	自然人股东	5.316	8.86%
合计			60	100%

3.截止目前，曲靖康桥相关标的资产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未决诉讼和仲裁事项。

三、交易标的资产情况

公司拟收购的曲靖康桥直营门店28个，门店主要分布于云南省曲靖市，店均面积约为127.46平方米。具体如下：

区县	门店数（家）	面积（㎡）
麒麟区	24	3,117.05
师宗县	1	90.00
陆良县	1	153.85
沾益县	1	100.00
开发区	1	108
合计	28	3,568.90

四、资金来源

本次收购曲靖康桥所持有28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五、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依据市场并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初步确定交易价格为不超过1,510万元，其中不超过1,010万元用于支付门店转让费及购买其附属资产（不含存货）、不超过500万元用于购买门店库存商品（所属实物资产及存货部分根据双方实际盘点结算）。

六、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协商，确定公司以不超过1,510万元人民币购买曲靖康桥门店资产及存货。其中不超过1,010万元用于支付门店转让费及购买其附属资产（不含存货），不超过500万元用于购买门店库存商品（所属实物资产及存货部分根据双方实际盘点结算）。

七、收购目的及影响

1、通过收购曲靖康桥门店，将为公司加强巩固云南市场，扩大公司覆盖范围，综合提升本公司竞争力。

2、本次交易使用现金购买，由此将导致公司现金减少，增加财务风险。

3、本次交易为资产收购，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预计标的门店2019年预计增加营业收入为3,376.84万元，预计增加净利润213.19万元。

备查文件：

1、《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会决定》；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编号：2018-041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1日在公司天枢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5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朱烨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顾凌云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白涛女士代为出席，董事刘开同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赵学荣女士代为出席），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一《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修订后的《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2018年12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涉及的回购本公司股份等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修订后的《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2018年12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会议同意聘任王之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王之瑜先生简历见附件二）。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会议同意聘任路一名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路一名先生简历见附件二）。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8年12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该次股东大会上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8年12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附件一：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三条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一年内转让给职工。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制订、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制订、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十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决定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十八）拟定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方案； （十九）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附件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之瑜先生，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沈阳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北京网新易尚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办事处经理，2008年加入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政府及公共业务群总经理，具备丰富的产品研发、专业服务以及市场营销的能力和经验。王之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规定的行为，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中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路一名先生，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黑龙江工程学院，本科学历。曾任同方知网(北京)技术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1年加入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银行和IT服务业务群总经理，具备丰富的IT服务、技术开发、技术管理的能力和经验。路一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规定的行为，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中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编号：2018-042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2月27日（星期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6日-2018年12月27日

其中，交易系统：2018年1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互联网投票系统：2018年12月26日下午15:00-12月27日下午15:00

（五）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4日。

（七）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表决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10层。

（九）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了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特别决议

上述议案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需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一）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登记：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如附件二）、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如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

3、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方式或通过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采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12月26日16:00前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4、登记时间：

2018年12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6:00）。

5、登记地点：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10层。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赵剑　李燕

联系电话：010-62309608

传　真：010-62309595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10层

邮政编码：100191

（二）会议费用：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57

2.投票简称：金财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身份证号码为_____）代表本人出席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单位）承担。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股，股票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说明：

1、请在议案对应的表决意见栏内用“√”选择，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选或使用其它文字及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股东登记表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639　　证券简称：凯普生物　　公告编号：2018-128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11日，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7）。因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原通知缺少现场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现补充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2月27日（星期四）15:00。

补充后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全文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7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7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②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6日15:00至2018年12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股东在本公告公布的网络投票时间内，登录深交所交易系统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1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1日(星期五)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 5-3-3-4小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的议案》；

2.《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1-2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1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2/3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并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18年12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8年12月24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 5-3-3-4小区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　毅　　袁　娴

联系电话：0768-2852923

传真号码：0768-2852920

通讯地址：广东省潮州市经济开发试验区北片高新区D 5-3-3-4小区

5、其他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　　（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思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